

江苏澳洋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2018 年度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信会师报字[2019]第ZA11625号

江苏澳洋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对江苏澳洋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澳洋健康”）2018年度《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执行了合理保证的鉴证业务。

一、董事会的责任

澳洋健康董事会的责任是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号）、《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版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相关格式指引等规定编制募集资金存放和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这种责任包括设计、执行和维护与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确保编制的募集资金存放和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向注册会计师提供真实、准确、完整的相关资料。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发表鉴证结论。

三、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01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鉴证对象信息是否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号）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版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编制，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核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

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四、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澳洋健康2018年度《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号）、《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版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并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澳洋健康募集资金2018年度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五、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鉴证报告仅供澳洋健康年度报告披露时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将本鉴证报告作为澳洋健康年度报告的必备文件，随同其他文件一起报送并对外披露。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上海

二〇一九年四月十一日

江苏澳洋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5年修订）》（深证上[2015]65号）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本公司将2018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证监许可【2018】592号文《关于核准江苏澳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核准，向8名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70,072,900股，每股面值1元，每股发行价格人民币5.48元，募集资金总额383,999,492.00元，募集资金净额369,499,492.00元。2018年6月1日，主承销商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将扣除证券承销费和保荐费后的募集资金汇入公司开立在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港塘市支行账号为10527501040022049的募集资金专户中，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信会师报字[2018]第ZA15175号《验资报告》。

（二）2018年度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截止2018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金额
募集资金总额	383,999,492.00
减：已支付发行费用	14,500,000.00
银行手续费	2,058.50
累计投入项目金额	191,007,054.26
临时补充流动资金金额	150,000,000.00
加：银行利息	693,184.56
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期末余额	29,183,563.80

二、 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 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及有关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以及作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的相关子公司分别在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港分行、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港支行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港分行开设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就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的管理和使用，与上述银行和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且《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以及作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的相关子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二)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账户类别	期末余额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港分行	10527501040022049	募集资金专户	175,195.15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	30300188000199759	募集资金专户	9,791,706.81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港支行	3050020410120100025645	募集资金专户	9,184,248.87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港分行	10527501040022072	募集资金专户	7,153,847.21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港分行	480671815203	募集资金专户	2,878,565.76
合计			29,183,563.80

三、 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2018 年度本公司实际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19,100.70 万元，具体情况详见附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三)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截至 2018 年 5 月 31 日，即本次募集资金到位时，本公司以自筹资金先期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共计 14,163.97 万元。根据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以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等额自筹资金 14,163.97 万元，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核，并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18]第 ZA15374 号《募集资金置换专项鉴证报告》。

(四)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18 年 10 月，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人民币 20,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实际使用闲置募集资金 15,000 万元临时补充流动资金。

(五) 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节余资金用于其他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或非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六)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 29,183,563.80 元，存放于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四、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五、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2018 年度，公司董事会编制的《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如实反映了公司募集资金 2018 年度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六、 保荐机构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

经核查，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认为：公司 2018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相关制度的规定，公司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七、 专项报告的批准报出

本专项报告业经公司董事会于 2019 年 4 月 11 日批准报出。

附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江苏澳洋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4月11日

附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江苏澳洋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38,399.95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9,100.70		
募集资金净额						36,949.95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9,100.70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港城康复医院建设项目											
否	10,853.00	10,853.00	5,575.72	5,575.72	51.37%	2018 年 12 月	-	注	否		
2.澳洋医院三期综合用房建设项目											
否	14,447.00	14,447.00	12,753.23	12,753.23	88.28%	2018 年 12 月	-		否		
3.澳洋医学研究中心建设项目											
否	6,900.00	6,900.00	-	-	-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4.澳洋健康医疗信息化项目											
否	6,200.00	4,749.95	771.75	771.75	16.25%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38,400.00	36,949.95	19,100.70	49.60%					
超募资金投向											
补充流动资金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合计			38,400.00	38,400.00	19,100.70	49.74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共计 14,163.97 万元，根据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前期预先投入资金为 14,163.97 万元，并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核，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18]第 ZA15374 号《募集资金置换专项鉴证报告》。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使用人民币 15,00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存放在募集资金专户中。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注：2018 年 12 月，港城康复医院建设项目和澳洋医院三期综合用房建设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截止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上述项目运营期未满一年。